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3-070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增加或否决议案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公司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中小股东指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且不包括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3年9月15日下午3: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

其中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23号升龙环球大厦50层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黄爱武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公司股份总数为3,116,416,220股,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5人,代表股份728,617,4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3.380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709,356,69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2.761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3人,代表股份19,260,74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6180%。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黄爱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同意724,912,207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15%;黄爱武先生获得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15,555,5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7628%。

1.02 选举侯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同意724,922,223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28%;侯焰先生获得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15,565,52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8148%。

1.03 选举林家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同意724,871,409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859%;林家迟先生获得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15,514,71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5510%。

1.04 选举吴彬彬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同意724,912,212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15%;吴彬彬女士获得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15,555,5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7628%。

1.05 选举陈琴琴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同意724,912,213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15%;陈琴琴女士获得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15,555,5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7628%。

1.06 选举林润昕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同意724,913,241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16%;林润昕女士获得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15,556,5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7681%。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李双霞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同意724,952,032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69%;李双霞女士获得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15,595,3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9695%。

2.02 选举唐蓉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同意724,961,01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82%;唐蓉女士获得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15,604,3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1.0162%。

2.03 选举蔡高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同意724,941,011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54%;蔡高锐先生获得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15,584,3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9123%。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李寅彦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同意724,947,226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63%;李寅彦女士获得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15,590,53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9446%。

3.02 选举高菁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获得同意:724,982,713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011%;高菁女士获得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同意15,626,0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1.1288%。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锦天城(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该法律意见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锦天城(福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3-07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届次: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会议通知时间:2023年9月10日

3、会议通知方式:通讯方式

4、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5日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6、会议表决情况: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为临时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黄爱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各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蔡高锐(主任委员)、林家迟、李双霞

(2)提名委员会:李双霞(主任委员)、唐蓉、林润昕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唐蓉(主任委员)、吴彬彬、蔡高锐

(4)战略委员会:黄爱武(主任委员)、侯焰、陈琴琴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聘任侯焰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聘任郑澍先生、马晓俊先生、何海宁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聘任郑剑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华耀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江业杭先生为公司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池枫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同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确定为:每人每年15万元人民币(含税),按月发放。与会间的差旅费及按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其所涉及的个人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独立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表决通过。

关联董事李双霞、唐蓉、蔡高锐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及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事项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3-072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监事会届次: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会议通知时间:2023年9月10日

3、会议通知方式:通讯方式

4、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5日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6、会议表决情况: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为临时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李寅彦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表决,以上议案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3-073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5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事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黄爱武(董事长)、侯焰、林家迟、吴彬彬、陈琴琴、林润昕

独立董事:李双霞、唐蓉、蔡高锐

上述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人数比例不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且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

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非职工代表监事:李寅彦(监事会主席)、高菁

职工代表监事:江业杭

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公司于2023年9月14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投票表决,选举江业杭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江业杭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各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蔡高锐(主任委员)、林家迟、李双霞

2、提名委员会:李双霞(主任委员)、唐蓉、林润昕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唐蓉(主任委员)、吴彬彬、蔡高锐

4、战略委员会:黄爱武(主任委员)、侯焰、陈琴琴

四、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

总裁:侯焰

副总裁:郑澍、马晓俊、何海宁

财务总监:郑剑芳

董事会秘书:华耀虹

2、证券事务代表:池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长汀街23号升龙环球中心50层

电话:0591-87591080

电子邮件:zqdb@holitech.net

五、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六届董事倪芸女士、潘琰女士、林立永先生、李璐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以及董事会各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倪芸女士、潘琰女士、林立永先生、李璐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因任期届满,公司副总裁曾小利女士不再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仍在公司任其他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曾小利女士持有公司股份99,984股,其股份变动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六日

附件:

1、江业杭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位,审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稽核部部长助理,现任公司审计部部长、职工代表监事。

江业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郑澍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历任共青团福建省委副处级干事、正处级干事、调研员兼福建青年杂志社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公司副总裁、总裁、董事、党委书记。现任公司副总裁。

郑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马晓俊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历任福建省青少年事业发展中心主任;福建省青旅及事业发展中心党支部书记,兼任福建省中国青年旅行社总经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层正职;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现任公司副总裁。

马晓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何海宁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学位,经济师。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应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产业经济研究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知识产权部部长、副总经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副总监。现任公司副总裁。

何海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郑剑芳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历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管理部副部长、部长,兼任财务管理部部长;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郑剑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华耀虹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位,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公司行政中心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华耀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池枫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就职于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福州市分公司,历任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持有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基金从业资格证书。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池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0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9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会议,经全体与会代表表决通过,同意选举朱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朱涛先生将与通过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16日

附件:

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朱涛,男,1978年9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中科丰元高能锂电池材料研究院研发总监,现任中科丰元高能锂电池材料研究院副院长。

截至目前,朱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1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3年8月31日和2023年9月2日,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分别披露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75)和《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5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枣庄市台儿庄经济开发区玉山路1号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光辉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7、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25名,代表股份103,529,0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966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9名,代表股份86,284,6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8091%;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6名,代表股份17,244,37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573%;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授权代表19名,代表股份2,438,5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707%。

8、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光辉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3,347,199	99.8243	171,360	0.1655	10,500	0.0101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56,723	92.5424	171,360	7.0270	10,500	0.4306

2、审议《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关联股东赵光辉先生、邓燕女士、万福信先生、陈令国先生、赵凤芹女士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33,532	98.9792	171,360	0.9619	10,500	0.058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0,723	92.1361	171,360	7.4099	10,500	0.4540

3、审议《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关联股东李桂臣先生、张明春先生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2,781,319	99.8234	171,360	0.1664	10,500	0.0102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8,283	91.6583	171,360	7.8600	10,500	0.4816

4、审议《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股东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二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8,151,830	99.7941	171,360	0.1940	10,500	0.011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56,723	92.5424	171,360	7.0270	10,500	0.4306

5、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下列事项:

(1)选举邓燕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邓燕女士获得选举票数103,34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242%;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邓燕女士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2,256,6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2.5383%。

邓燕女士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万福信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万福信先生获得选举票数103,347,1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242%;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万福信先生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2,256,6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2.5384%。

万福信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选举陈令国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陈令国先生获得选举票数103,347,1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242%;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陈令国先生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2,256,62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2.5385%。

陈令国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选举赵程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赵程先生获得选举票数103,347,1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242%;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赵程先生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2,256,62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2.5385%。

赵程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选举赵晓萌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赵晓萌女士获得选举票数103,347,1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242%;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赵晓萌女士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2,256,6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2.5384%。

赵晓萌女士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选举赵凤芹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赵凤芹女士获得选举票数103,347,1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242%;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赵凤芹女士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2,256,6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2.5384%。

赵凤芹女士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下列事项:

(1)选举周世勇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周世勇先生获得选举票数103,34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242%;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周世勇先生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2,256,6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2.5383%。

周世勇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选举金永成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金永成先生获得选举票数103,34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242%;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金永成先生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2,256,6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2.5383%。

金永成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选举李健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李健先生获得选举票数103,347,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243%;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李健先生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2,256,63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2.5387%。

李健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下列事项:

(1)选举李桂臣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李桂臣先生获得选举票数103,347,1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243%;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李桂臣先生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2,256,63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2.5387%。

李桂臣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选举张明春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张明春先生获得选举票数103,34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8242%;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张明春先生获得中小股东选举票数2,256,6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2.5383%。

张明春先生当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关于议案有关情况的说明

1、上述议案1-7均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上述议案4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为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二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联关系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为15,195,369股,关联方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二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3、上述议案1-7均为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已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4、上述议案5-7为累积投票制表决事项,已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郭芳晋、丁伟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2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9月15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15日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后发出,经董事会全体成员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推举,由董事赵晓萌女士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赵晓萌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赵晓萌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经选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赵晓萌女士、邓燕女士、陈令国先生、万福信先生、金永成先生,其中赵晓萌女士为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李健先生、金永成先生、陈令国先生,其中李健先生为主任委员;

3、提名委员会:周世勇先生、金永成先生、赵晓萌女士,其中周世勇先生为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金永成先生、周世勇先生、邓燕女士,其中金永成先生为主任委员。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邓燕女士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陈令国先生、赵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庞林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倪雯琴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以上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邓燕女士、陈令国先生、赵程先生、庞林先生、倪雯琴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成武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王成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慧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陈慧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6日

附件:

相关人员简历

1、赵晓萌,女,1989年10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清华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泰证券战略客户部高级经理、中泰证券质控部高级经理,2023年7月起担任公司法务负责人。

截至目前,赵晓萌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光辉先生系父女关系,与公司非独立董事赵凤芹女士系姑侄关系。除此以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情形。

2、邓燕,女,1977年6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公司销售部部长、销售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目前,邓燕女士直接持有公司326,340股股票,持股比例为0.12%,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情形。

3、陈令国,男,1968年1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任公司销售总部中心部经理、华南区域经理等职;2017年8月至2020年8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运营中心负责人。

截至目前,陈令国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19,700股股票,持股比例为0.04%,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情形。

4、赵程,男,1989年1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销售中心总监。

截至目前,赵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光辉先生系堂兄弟关系,与公司非独立董事赵凤芹女士系堂姐弟关系。除此以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情形。

5、庞林,男,1974年11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海尔集团欧洲事业部财务总监、皇明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青特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自2022年3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助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庞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情形。

6、倪雯琴,女,1987年9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智臻智能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自2021年10月至2022年4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倪雯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情形。

7、王成武,男,1993年9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等职务,自2022年3月起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员。

截至目前,王成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8、陈慧,女,1985年8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公司生产管理部会计员、品质管理部质检员、营销总监助理等职务,自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

截至目前,陈慧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3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9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15日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后发出,经监事会全体成员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全体监事推举,由监事李桂臣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李桂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届满时止。李桂臣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16日

附件:

李桂臣先生简历

李桂臣,男,1974年2月出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公司技改办主任、项目开发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技术部负责人。

截至目前,李桂臣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07,440股股票,持股比例为0.11%,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4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总经理:邓燕女士

副总经理:陈令国先生、赵程先生

财务总监:庞林先生

董事会秘书:倪雯琴女士

证券事务代表:王成武先生

内部审计负责人:陈慧女士

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人员的任期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以上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公司董事会秘书倪雯琴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证券事务代表王成武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632-6611106;

传　　真:0632-6611219;

电子邮箱:fengyuan@fengyuanhuaxue.com;

通讯地址:山东省枣庄市台儿庄经济开发区玉山路1号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88700 证券简称:东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6

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董事石国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134,90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37%。其中,2,118,182股系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1,016,727股系公司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取得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监事会主席钟金才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789,45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78%。其中,1,209,091股系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580,364股系公司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取得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3年7月6日,公司披露了《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石国伟先生拟减持数量不超过6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27%。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自本轮减持计划开始至今,石国伟先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150,000股,减持比例0.07%,减持价格区间为55.56元-56.78元,减持总金额为8,385,202.56元。减持后,石国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2,984,909股,持股比例为1.30%。

2023年7月13日,公司披露了《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钟金才先生拟减持数量不超过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17%。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自本轮减持计划开始至今,钟金才先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39411股,减持比例0.02%,减持价格区间为63.00元-63.67元,减持总金额为2,490,097.20元。减持后,钟金才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750,044股,持股比例为0.76%。

公司于2023年9月15日收到石国伟先生、钟金才先生分别出具的《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以及当前市场环境的整体判断,石国伟先生、钟金才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股份计划。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石国伟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134,909	1.37%	IPO前取得:2,118,182股 其他方式取得:1,016,727股
钟金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789,455	0.78%	IPO前取得:1,209,091股 其他方式取得:580,364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石国伟	150,000	0.07%	2023/9/15~2023/9/15	集中竞价交易	55.56—56.78	8,385,202.56	未完成:470000股	2,984,909	1.30%
钟金才	39,411	0.02%	2023/9/5~2023/9/5	集中竞价交易	63.00—63.67	2,490,097.20	未完成:360589股	1,750,044	0.76%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以及当前市场环境的整体判断,石国伟先生、钟金才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股份计划。

特此公告。

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6日